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10 月 17 日
發文字號：(107) 醫學字第 2446 號
附件：專用申請書及獎助學金辦法

1. 公告於系網頁和公佈欄

2. Email 通知大學部學生與醫學系事務委員會老師

藥學系 潘美慈 幹事

主旨：公告 107 學年度「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紀念鄧立登先生及鄧劉治妹女士清寒獎助學金辦法」申請事宜。

10/18

依據：依鄧立登先生及鄧劉治妹女士之家屬與本校所簽訂之合約書內容第四條暨第七條辦理捐助辦理。

藥學系 忻凌偉 副主任

W

(over)

公告事項：

- 一、申請日期：自即日起至民國 107 年 11 月 7 日止。
- 二、申請地點：本院學生事務分處生輔股（305 室）。
- 三、申請資格：本院在學之大學部學生。
- 四、金額及名額：醫學系每名每學年新臺幣 10 萬元整，醫學系 8 名。
。其他學系每名每學年新臺幣 3 萬元整，其他學系 13 名。
- 五、繳交證件：
 - (一) 專用申請書。
 - (二) 全戶戶籍謄本。
 - (三) 全戶前一年度國稅局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或免繳稅證明，(若有鄉鎮區公所或里長之清寒證明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或家中突遭重大變故之相關證明文件，亦請檢附，以助審核)。
 - (四) 前一學年成績單(含操行成績及獎懲紀錄證明書)。
 - (五) 500 字以內之中文自傳。
 - (六) 導師之推薦信 1 封。

公告地點：本院各學系及公告欄
副知單位：本院學務分處

院長 張上淳